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，监事会主席任军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；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军平主持，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“汽车、通信等精密金属部件建设项目”部分建设内容并将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5年9月30日，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及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并延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2023

年度对子公司提供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5 日